云南省人民政府

云政函〔2019〕76号

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
命名云南省特色小镇的通知

各州、市人民政府，省直各委、办、厅、局：

经严格评选，省人民政府决定命名昆明市凤龙湾小镇，曲靖市鲁布革布依风情小镇，保山市和顺古镇，红河州临安古城、西庄紫陶小镇、“东风韵”小镇、太平湖森林小镇、红河水乡、可邑小镇、哈尼小镇、滴水苗城，文山州普者黑水乡，普洱市那柯里茶马古道小镇，西双版纳州勐巴拉雨林小镇，大理州大理古城、喜洲古镇、双廊艺术小镇、巍山古城、新华银器小镇，丽江市大研古城，迪庆州巴拉格宗小镇为“云南省特色小镇”，现予公布。

获命名的特色小镇要坚守“不触碰生态红线、不占用永久基本农田、不通过政府违规举债来创建、不搞变相房地产开发”四条底线，聚焦“特色、产业、生态、易达、宜居、智慧、成网”七大要素，再接再厉，再上台阶，努力实现“世界一流、中国唯一”的创建目标，切实发挥好示范引领作用。各地各部门要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、强化组织领导、明确责任分工、形成工作合力，以更加积极的态度、更加务实的作风、更加有力的举措，高

标准高质量推进全省特色小镇创建工作，努力把云南建设成为中国最美丽省份。

云南省人民政府

2019年9月9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送：省委各部委，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，省政协办公厅，省监委，省法院，省检察院，云南省军区。